证券代码:002851　证券简称:麦格米特　公告编号:2019-059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19年4月15日、2019年5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并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亿元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且上述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4月17日公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23)。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97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450万股,发行价格为12.1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41,565,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1,295,501.9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0,269,498.10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17]0382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1、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宁波银行深圳财富港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891190	2,100.00	2019/3/26	2019/6/26	保本	3.50%	闲置募集资金
2	民生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80804)	11,750.00	2019/3/27	2019/6/27	保本	3.75%	闲置募集资金
3	交通银行深圳金田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结构性存款S款尊享版	1,300.00	2019/3/27	2019/6/27	保本	3.00%	闲置募集资金
4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25009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C194T0109)	1,900.00	2019/3/8	2019/9/5	保本	3.65%	闲置募集资金

截至2019年7月8日,上述第1、2、3个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收回本金15,150.00万元,实际获得投资理财收益1,404,756.16元。到期后,本金和理财收益已全部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本次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宁波银行深圳财富港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892371	2,100.00	2019/7/5	2019/10/8	保本	3.40%	闲置募集资金
2	交通银行深圳金田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黄金挂钩)	1,300.00	2019/7/5	2019/10/8	保本	3.65%	闲置募集资金

公司与上述受托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公司的投资产品均经过严格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短期投资的收益不可预测。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商业银行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并提供保本承诺、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财务部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所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其投资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相关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投资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滚动金额为17,800万元, 实际获得投资理财收益5,078,180.82元,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六、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及专项意见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已审批范围内,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1、《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5、《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6、公司与银行签署的相关理财产品客户协议书、理财产品合同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9日

证券代码:002770　证券简称:科迪乳业　公告编号:2019-033号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问询函的补充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9年6月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问询函的回复公告》(以下简称“《回复公告》”)。现将《回复公告》中的部分内容补充披露如下:

补充事项一:

原《回复公告》“一、根据你公司披露的《关于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报告期内,你公司对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河南科迪大磨坊食品有限公司存在其他应收款发生额2.00亿元,该款项期末余额为0,占用形成原因为暂借款,占用性质为非经营性占用。”之“(三)请律师和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发表明确意见”之“2、律师核查意见”补充后:

经河南凤苑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律师获取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清单、征信报告、银行流水,并访谈公司及关联方相关人员,公司于2018年12月28日转出2亿元给大磨坊,于2018年12月29日收到大磨坊转来的2亿元款项,公司确认该等资金往来为出纳人员错误操作,在公司发现后,大磨坊及时进行了返还。除此之外,本所律师未发现其他违规对外担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补充事项二:

原《回复公告》“五、你公司全资子公司科迪巨尔乳业洛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尔乳业”)预测2016至2018年分别实现业绩1,200万元、1,440万元和1,728万元,实际实现业绩-266.96万元、-350.45万元和-586.20万元,均未达到盈利预测。报告期内,公司对巨尔乳业计提商誉减值准备2,482.63万元。同时,年报显示,巨尔乳业存在部分房产及土地使用权抵押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南昌路支行的情形。”之“(二)请按照《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的要求,补充披露上述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以及商誉减值测试的过程与方法,包括但不限于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重要假设及其合理理由、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其确定依据等信息。”之“2、商誉减值测试的过程与方法”之“(4)关键参数及其确定依据” 补充后:

预计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的关键参数:

预测年限的确定:在对企业收入成本结构、资本结构、资本性支出、投资收益和风险水平等综合分析的基础上,结合宏观政策、行业周期及其他影响企业进入稳定期的因素,确定预测期为2019年-2023年,收益期为无限期。

营业收入增长率指标的合理性分析:

预测期及稳定期营业收入增长率

单位:万元

项目/年度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及以后
白马寺酸奶系列	4,177.56	4,497.84	4,842.68	5,213.97	5,613.71	5,613.71
纯奶系列	1,575.12	1,698.73	1,832.04	1,975.82	2,130.87	2,130.87
乳饮品系列	565.60	599.19	634.78	672.47	712.41	712.41
苗条砖系列	705.24	731.33	758.38	786.43	815.52	815.52
学生奶系列	1,102.88	1,179.23	1,260.87	1,348.16	1,441.49	1,441.49
新品系列	2,410.80	2,778.69	3,202.72	3,528.11	3,886.57	3,886.57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10,537.20	11,485.01	12,531.47	13,524.96	14,600.58	14,600.58
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	17.48%	8.99%	9.11%	7.93%	7.95%	0.00%
其他业务收入(加工费、出售原材料等)	846.32	846.32	846.32	846.32	846.32	846.32

注:其他业务收入为加工费及出售原材料的收入,按2018年实际水平预测。

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公布的 2018 企业绩效评价标准值, 2018 年食品制造业财务指标值如下所示:

行业	项目	优秀值	良好值	平均值
食品制造业	营业收入增长率	22.7%	14.3%	6.2%

详细预测期的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指标介于7.95%-17.48%之间,与同行业公司之间相比具有合理性。

营业利润率指标的合理性分析:

预测期及稳定期营业利润率

年度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及以后
主营业务收入	10,537.20	11,485.01	12,531.47	13,524.96	14,600.58	14,600.58
其他业务收入	846.32	846.32	846.32	846.32	846.32	846.32
营业收入	11,383.52	12,331.33	13,377.79	14,371.28	15,446.90	15,446.90
主营业务成本	8,143.11	8,235.07	8,798.71	9,361.58	9,966.66	9,966.66
其他业务成本	778.09	778.09	778.09	778.09	778.09	778.09
营业成本	8,921.2	9,013.2	9,576.8	10,139.7	10,744.8	10,744.8
税金及附加	119.46	128.18	136.74	144.49	152.91	152.91
销售费用	1,327.92	1,422.66	1,525.63	1,626.57	1,734.76	1,734.76
管理费用	907.27	944.85	984.22	1,025.46	1,068.66	1,068.66
营业利润率	1.02%	7.16%	9.21%	10.61%	11.96%	持平

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公布的 2018 企业绩效评价标准值,2018年食品制造业财务指标值如下所示:

行业	项目	优秀值	良好值	平均值
食品制造业	营业利润率	23.6%	17.5%	11.6%

本次预测详细期营业利润率介于1.02%-11.96%之间,与同行业公司之间相比具有合理性。

折现率的确定: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资产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的相关规定,本次折现率采用税前折现率。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的计算可以分为以下几步:

第一步:选择可比公司

可比公司的选择参照以下条件:

国内A股上市公司、仅发行一种股票、股票交易活跃、与巨尔乳业处于同一行业或类似行业或受同一经济因素影响的公司。

根据上述原则,通过比较分析,我们选取了与巨尔乳业较相似的伊利股份、三元股份、光明乳业、西部牧业四家上市公司作为计算折现率的可比公司。

第二步:无风险报酬率Rf的确定

国债收益率通常被认为是无风险的,因为持有该债权到期不能兑付的风险很小,可以忽略不计。本次估值选择10年以上国债的算数平均收益率 (取自同花顺iFinD资讯软件) 做为无风险收益率为4.0086%。具体如下: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剩余期限(年)	到期收益率(%)
1	010706.SH	07国债06	18.3753	4.2691
2	019003.SH	10国债03	21.1644	4.0797
3	019009.SH	10国债09	11.2877	4.0922
4	019014.SH	10国债14	41.3945	4.0295
5	019018.SH	10国债18	21.4712	4.0292
6	019023.SH	10国债23	21.5753	3.3373
7	019026.SH	10国债26	21.6247	3.9582
8	019029.SH	10国债29	11.6712	3.8613
9	019037.SH	10国债37	41.8822	4.3994
10	019040.SH	10国债40	21.9397	4.2291
11	019105.SH	11国债05	22.1507	3.8556
12	019110.SH	11国债10	12.3233	2.8847
13	019112.SH	11国债12	42.4	4.4793
14	019116.SH	11国债16	22.4767	4.1368
15	019123.SH	11国债23	42.8603	4.3294
16	019206.SH	12国债06	13.3096	4.0287
17	019208.SH	12国债08	43.3753	4.2494
18	019212.SH	12国债12	23.4904	3.9419
19	019213.SH	12国债13	23.5863	4.1181
20	019218.SH	12国债18	13.7397	3.634
21	019220.SH	12国债20	43.874	4.3494
22	019309.SH	13国债09	14.3068	2.946
23	019310.SH	13国债10	44.3836	4.2394
24	019316.SH	13国债16	14.6137	2.9046
25	019319.SH	13国债19	24.7096	3.7373
26	019324.SH	13国债24	44.8822	5.3091
27	019325.SH	13国债25	24.9397	3.7462
28	019409.SH	14国债09	15.3233	4.7684
29	019410.SH	14国债10	45.4	4.6693
30	019416.SH	14国债16	25.5616	4.7577
31	019417.SH	14国债17	15.611	4.6271
32	019425.SH	14国债25	25.8219	4.299
33	019427.SH	14国债27	45.8986	4.2191
34	019508.SH	15国债08	16.3205	3.7444
35	019510.SH	15国债10	46.3973	3.8277
36	019517.SH	15国债17	26.5699	3.818
37	019521.SH	15国债21	16.726	3.6591
38	019525.SH	15国债25	26.8027	3.7393
39	019528.SH	15国债28	46.8959	3.8525
40	019536.SH	16国债08	27.3151	3.7559
41	019541.SH	16国债13	47.3918	3.8163
42	019547.SH	16国债19	27.6411	3.7346
43	019554.SH	16国债26	47.8904	3.4796
44	019559.SH	17国债05	28.1397	3.7686
45	019565.SH	17国债11	48.389	4.0795
46	019569.SH	17国债15	28.5616	3.7887
47	019577.SH	17国债22	28.811	3.948
48	019594.SH	18国债12	49.3863	4.1295
49	019599.SH	18国债17	29.5589	3.8093
50	019606.SH	18国债24	29.8082	4.0792
51	019607.SH	18国债25	49.8849	3.8195
52	019806.SH	08国债06	19.3507	4.499
53	019820.SH	08国债20	19.811	3.909
54	019902.SH	09国债02	10.137	3.8569
55	019905.SH	09国债05	20.2712	4.019
56	019920.SH	09国债20	10.6548	3.9969
57	019925.SH	09国债25	20.789	4.5526
58	019930.SH	09国债30	40.9151	4.2994
	算术平均值			4.0086

第三步:确定市场风险溢价

市场风险溢价是预期市场证券组合收益率与无风险利率之间的差额。市场风险溢价的确定既可以依靠历史数据,又可以基于事前估算。

具体分析国内A股市场的风险溢价,1995年后国内股市规模才扩大, 上证指数测算1995年至2006年的市场风险溢价约为12.5,1995年至2008年的市场风险溢价约为9.5,1995年至2005年的市场风险溢价约为5.5。由于2001年至2005年股市下跌较大,2006年至2007年股市上涨又较大,2008年又大幅下跌,至2011年,股市一直处于低位运行。经过几年的低迷,2014年开始股市开始了新一轮上涨,2016年又大幅下跌,总体而言,国内股市波动较大。

由于A股市场波动幅度较大,相应各期间国内A股市场的风险溢价变动幅度也较大。直接通过历史数据得出的股权风险溢价不再具有可信度。

对于市场风险溢价, 本次估值中采用美国纽约大学斯特恩商学院著名金融学教授、估值专家Aswath Damodaran发布的比率。该比率最近一次更新是在2019年1月, 中国的市场风险溢价定为6.94%。

第四步:确定可比公司相对于股票市场风险系数β

贝塔值为度量企业系统风险的指标,我们通过搜集可比上市公司有财务杠杆的β系数,根据对应上市公司的资本结构将其还原为无财务杠杆β系数。以该无财务杠杆β系数为基础,根据被估值企业目标资本结构折算为被估值估企业的有财务杠杆β系数。计算过程如下:

序号	股票名称	β权益	上市公司资本结构%	基准日所得税率%	β资产(无杠杆)
1	伊利股份	0.8427	0.56	15.00	0.8387
2	三元股份	0.8965	44.51	15.00	0.6504
3	光明乳业	0.9409	38.49	25.00	0.7301
4	西部牧业	1.2724	45.15	25.00	0.9505
	平均值				0.7925

企业目标财务杠杆β系数根据企业的目标资本结构D/E进行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β l=(1+(1-T) ×D/E)×βu

根据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D/E结构,确定被估值企业的目标资本结构,经计算为32.18%。

可比上市公司剔除资本结构后β u平均值经计算为0.7925。

巨尔乳业的所得税率为25%。

经上述计算得出企业风险系数β为0.9837。

第五步:特定风险调整系数的确定

采用上述模型一般被认为是估算一个投资组合的组合收益, 对于单个公司的投资风险一般认为要高于一个投资组合的风险。经分析待估企业与所选择的可比上市公司在企业规模、经营风险、管理能力、财务风险等方面的差异,本次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确定为2.00%。

第六步:计算权益资本成本

将相关数据代入Re公式中,我们就可以计算出巨尔乳业的权益资本成本。具体如下:

Ke=Rf+β(Rm-Rf)+Rs

=4.0086%+0.9837×6.94%+2.00%

=12.84%

第七步:债务资本成本的确定

根据估值基准日央行公布的五年以上贷款利率4.90%作为巨尔乳业的债务资本成本。

第八步: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的计算

将上述各数据代入加权平均资本成本计算公式中,计算确定折现率(WACC)为:

WACC=Ke×E/(D+E)+Kd×D/(D+E)×(1-T)

=10.61%。

则税前折现率WACCBT=WACC/(1-T)=14.15%。

补充事项三:

原《回复公告》“六、报告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为7,710.83万元,同比增长145.90%。其中,增值税余额1,951.99万元,同比增长504.32%;应交所得税余额5,074.91万元,同比增长101.06%。请结合报告期内销售、采购与业绩情况,说明应交增值税和所得税增长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补充后:

1、报告期内公司销售、采购与业绩情况

2018年度,公司销售收入、采购金额及业绩情况如下:

科目	2018年	2017年	增长额	增长比
营业收入(万元)	128,503.88	123,870.77	4,633.11	3.74%
采购金额(万元)	89,377.26	77,018.71	12,358.55	16.05%
净利润(万元)	12,912.52	12,668.93	243.59	1.92%

说明:采购金额的增长主要原因为:(1)受环保政策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导致生鲜乳、包装等材料购进价格上涨。(2)产量的增加导致材料采购数量的增加。

2、增值税、所得税计算过程及增长原因

本公司鲜奶产品销项税税率为11%,其他乳制品销项税税率为17%,工业用品进项税税率为17%,收购农副产品进项税税率为11%,依据财税【2018】32号文件的规定自2018年5月1日起本公司销售产品原适用17%和11%税率的,税率调整为16%和10%。购进现代服务(租赁服务除外)、增值电信服务、金融服务、生活服务行业产品适用6%进项税税率,购进采用简易计税办法的公司材料进项税率为3%。

(1)增值税计算过程

年应纳增值税=当期销项税-当期进项税+进项税额转出-减免税款-上期留抵税额

① 销项税额

销项税额=销售收入(包含视同销售)×销项税税率。如下:

产品种类	2018年1-4月		2018年5-12月	
	收入(万元)	税率	收入(万元)	税率
鲜奶类产品	17,759.60	11%	42,191.35	10%
其他乳制品	20,200.70	17%	50,879.25	16%
税额合计(万元)				17,747.66

② 进项税额

进项税额=按照投入产出法计算的生鲜乳进项税额+除生鲜乳外的进项税额 及符合《不动产进项税额分期抵扣暂行办法》的进项税额

生鲜乳进项税:按照投入产出法核算。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核定的单耗数量*当期销售货物数量*平均购买单价*扣除率)/当期允许抵扣扣除率= 7,021.54万元。

除生鲜乳外其他进项税额及符合《不动产进项税额分期抵扣暂行办法》的进项税额如下:

购货品类	税额(万元)
辅材、包材等计入存货类	4,340.85
运费、中介服务费等计入费用类	465.26
固定资产	777.13
税额合计(万元)	5,583.24

③进项税额转出=626.37万元

④减免税款=0.14万元

⑤上期留抵税额= 184.86万元

年应纳增值税=17,747.66-12,604.78+626.37-0.14-184.86=5,584.25万元

(2)所得税计算过程

①当期所得税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万元)	备注
利润总额+纳税调增金额	18,673.71	(1)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668.42	(2)=(1)*2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79.70	(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007.94	(4)
上期所得税汇算清缴调整金额	0.00	(5)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80.78	(6)=(2)+(3)+(4)+(5)

②递延所得税费用的计算过程过程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万元)	备注
期末坏账准备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67.61	(1)
期初坏账准备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22.68	(2)
坏账准备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变动额	-55.07	(3)=(1)-(2)
期末可抵扣亏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29.27	(4)
期初可抵扣亏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0.00	(5)
可抵扣亏损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变动额	129.27	(6)=(4)-(5)
期末预提费用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31.74	(7)
期初预提费用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95.41	(8)
预提费用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变动额	36.33	(9)=(7)-(8)
期末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52.75	(10)
期初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84.02	(11)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变动额	-31.27	(1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1.80	(13)=(12)-((3)+(6)+(9))

所得税费用=当期所得税费用+递延所得税费用=3,380.78-141.80=3,238.98万元。

报告期期末应交增值税、应交所得税增长主要原因为存在本期应缴未缴税款,上述应缴税费中,除2018年度所得税3,040.78万元应在2019年汇算完成后缴纳外,其余税额均已在2019年初清缴完毕。

综上所述,公司2018年应交税费的变化具有合理性。

补充事项四:

原《回复公告》“八、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中利息收入的发生额为1,032.99万元,同比增长647.35%。请结合报告期内货币资金情况,说明利息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补充后:

报告期内,公司利息收入构成如下图所示:

项目	利息收入(单位:元)	主要利率区间(年利率)
活期存款	3,619,917.67	0.3%-0.42%
定期存款	6,710,000.00	2.75%
合计	10,329,917.67	

2018年度和2017年度财务费用相关情况对比如下图所示:

项目	2018年	2017年	增长额	增长比
财务费用(元)	46,100,441.23	45,536,228.17	564,213.06	1.24%
利息费用(元)	55,625,082.01	47,502,322.95	8,122,759.06	17.10%
利息收入(元)	10,329,917.67	1,382,207.19	8,947,710.48	647.35%
货币资金(元)	1,671,585,234.26	948,710,067.32	722,875,166.94	76.20%
短期借款(元)	1,191,500,000.00	806,500,000.00	385,000,000.00	47.74%
长期借款(元)	6,141,151.05	6,887,902.19	-746,751.14	-10.84%

从上表可知公司短期借款期末较期初增长47.74%,财务费用本期较上期增长1.24%,利息费用本期较上期增长17.10%,利息收入本期较上期增长647.35%,货币资金期末较期初增长76.20%。由于2018年融资风险的加大,公司为保障经营策略的发展,防范资金链断裂,在努力取得银行借款的同时,从多方面储备货币资金,使得货币资金大幅增加,同时选择存款利率较高的银行开展合作,进而获取较高的利息收入。即利息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主要为:1、货币资金的大幅增长;2、选取存款利率较高的银行合作。

综上所述,公司在2018年度利息收入大幅增长是合理的。

除上述补充内容外,公司《回复公告》中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03777　证券简称:来伊份　公告编号:2019-038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15元(含税)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19/7/15	-	2019/7/16	2019/7/16

●差异化分红送转:是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5月17日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18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2019年7月15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3,002,742股不享有利润分配权利。

3.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

(1)本次差异化分红方案

公司以2019年7月15日(股权登记日)的股份总数340,444,230股,扣减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回购股份3,002,742股,即337,441,48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人民币(含税),共计50,616,223.2元人民币。

(2)本次差异化分红除权除息方案及计算公式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公司将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息)开盘参考价格:

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流通股份变动比例=(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转增比例)÷总股本

根据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分配方案, 公司按照扣除回购股份后的股份数337,441,488股为基数进行分配。公司本次仅进行现金红利分配,不送股和转增股本。因此,公司流通股不会发生变化,流通股变动比例为0。

虚拟分派的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337,441,488×0.15)÷340,444,230≈0.1487元/股

根据虚拟分派计算的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前收盘价格-0.1487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19/7/15	-	2019/7/16	2019/7/16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限售流通股股东:上海爱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施辉、郁瑞芬、玛纳斯县海锐德投资咨询有限合伙企业、玛纳斯县德域投资咨询有限合伙企业及公司226名股权激励对象的限售流通股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证券账户号码:B882413656)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实施时,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0.15元;待个人及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 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的规定,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实际税负为10%,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35元。

(3)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 2009 年 1 月 23 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35元。如果 QFII 股东涉及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由 QFII 股东按照该《通知》的规定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办理。

(4)对于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 A 股股票(“沪股通”),其股息红利将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帐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35元。

(5)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不含QFII、“沪港通”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15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事项如有疑问,可向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咨询。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51760952

特此公告。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9日

证券代码:002029　证券简称:七匹狼　编号:2019-026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9年6月21日发出通知,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会议于2019年7月8日下午14:00在厦门市思明区观音山台南路77号汇金国际中心公司16楼会议室召开,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年7月7日至2019年7月8日。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7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7月7日15:00至2019年7月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周少雄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计1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336,324,063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4.5067%。其中,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325,170,252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3.030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11,153,811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4760%。

3、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